



科工月〔2015〕1219号

关于月球探测载荷创意设计 征集活动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国防科技工业管理部门、教育厅（教委）、团委、科协，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团委、科协，教育部等所属有关高等院校，中科院各院所及所属学校：

探月工程实施以来，在全国人民支持下，取得了嫦娥一号、二号、三号，以及探月三期再入返回飞行试验的成功，攻克了一

系列关键技术，获得了大量的天文数据和科技成果。目前正在论证 2015-2030 年月球探测后续任务的规划。为贯彻国家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激发大、中学生和科技爱好者的探索热情，鼓励公众参加科学创新活动，现面向全国大、中学生和科技爱好者公开征集月球探测载荷创意设计，要求创新性突出、科普效果好，可用于探测活动、科学实验或技术试验，进而向公众普及宇宙空间科学，提高全民科学素养和科学教育观念。

此次活动由国防科工局、教育部、中国科学院、共青团中央、中国科协联合主办，由国防科工局探月与航天工程中心、教育部深空探测联合研究中心、中国科学院科学传播局、中国科协青少年科技中心、中国光华科技基金会承办。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主题

激发探索热情，鼓励大众创新。

二、名称

月球探测载荷创意设计征集。

三、时间

征集活动自通知下发之日起正式启动，至 2016 年 3 月底，结束创意设计提交。

四、内容

载荷创意设计，含原理说明、科学教育意义、设计图等。

五、征集对象

全国大、中学生及广大科技爱好者。

六、规则与作品要求

(一) 规则。

1. 可以个人或团队形式参与，团队人数不超过 6 人。
2. 参与载荷创意设计征集者每人或每队最多允许提交 1 个创意设计，参与者保证其提交载荷创意设计没有知识产权争议。
3. 参与提交的载荷创意设计将被上传到互联网、报纸、电视、期刊等新闻媒体，以及在评选活动的宣传资料中展示。
4. 所有参赛创意设计将由专家委员会按照“公正、公开、公平”的原则，从创新性、科普性、实现性三个方面进行评选，评选分为初审和终审两个阶段。
5. 若参与者提交载荷创意设计通过专家委员会评审，参与者和主办方签订书面的《载荷创意设计使用协议》，作品知识产权归主办方和设计者共有，不得擅自使用该载荷创意设计进行其他商业活动。
6. 活动组委会拥有本次活动规则的最终解释权。
7. 提交创意设计材料均不退还，请自留备份。

(二) 参赛要求。

1. 设计符合月球表面（特别是月球背面或极区）或在轨探测需求。
2. 设计符合向公众宣传月球探测及空间科学的研究的科普需求。
3. 设计具有新颖、别致的创意，创新性突出。

4. 设计应满足月球表面着陆、巡视探测任务有效载荷约束条件(详见《载荷创意设计征集活动说明手册》，可于活动网站查询)。

5. 提交的创意设计建议书包括原理说明、科学教育意义、设计图等，原则上由月表探测器或在轨卫星提供能源、结构和热控等条件(建议书文档格式见《载荷创意设计征集活动说明手册》，可于活动网站查询)。

6. 最终确定的载荷创意设计在工程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将交由航天工业部门或有资质的相关合作企业进行研制。

7. 参赛者可于征集截止日期前将创意设计建议书纸质版及电子版寄送至：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12 号核建大厦 10 层，探月与航天工程中心，邮编 100037。并请于邮封表面注明“载荷创意设计征集”字样。或发送至 clep@cnsa.gov.cn 邮箱。

七、奖项设置

征集活动设特等奖 1 名，一等奖 3 名，二等奖 6 名，三等奖若干。奖品包括奖金、证书、航天纪念品、发射观摩行等，具体情况详见活动网站。

八、资料下载及咨询电话

网站：中国探月与深空探测网 www.clep.org.cn

电话：

宁远明 010-88306174 18622219918

杨小俊 010-66151772 18910843006

附件：《创意设计建议书格式》



2015年12月15日

附：创意设计建议书格式

月球探测载荷创意设计 建 议 书

项目名称：
项目负责人：
单位：
日期：

目 录

1. 创意来源
2. 创意目标
3. 创意方案
4. 项目创新性
5. 科学或科普意义
6. 创意团队人员及单位